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ft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佈載列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內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以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及GEM網站www.hkgem.com。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及羅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海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陳愛發先生及胡曉敏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內。

本公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GEM**特徵

GEM的定位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就此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其中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我們」)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
其他資料	4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黨飛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王小仲先生

羅茜女士

羅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海臣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新章博士

陳愛發先生

胡曉敏女士

公司秘書

胡遠平先生

合規主任

王小仲先生

授權代表

胡遠平先生

黨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愛發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胡曉敏女士

薪酬委員會

胡曉敏女士(主席)

左新章博士

陳愛發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黨飛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陳愛發先生

胡曉敏女士

獨立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合規顧問

同人融資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方面)

柯伍陳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四川省廣元

廣元市

四川浙江合作產業園

懷德路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赫德道8號
17樓D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郫都區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郫筒鎮科化二路178-188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區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南街2號

成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紅興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郫筒鎮望叢東路198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代理登記處

Appleby Global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

8623

公司網址

www.saftower.cn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7	204,537	208,550	118,550	157,974
銷售成本		(196,152)	(193,665)	(114,786)	(146,235)
毛利		8,385	14,885	3,764	11,739
其他收入	8	3,036	1,435	1,119	2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66)	(2,501)	(741)	(1,712)
行政及其他開支		(11,489)	(6,916)	(4,758)	(3,173)
上市開支		—	(865)	—	(500)
融資成本	9	(4,649)	(4,456)	(2,368)	(2,572)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10	(6,283)	1,582	(2,984)	3,982
所得稅抵免/(開支)	11	891	(266)	578	(485)
期內(虧損)/溢利總額		(5,392)	1,316	(2,406)	3,49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額		(299)	—	(344)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691)	1,316	(2,750)	3,49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240)	1,144	(2,149)	3,010
非控股權益	(152)	172	(257)	487
	(5,392)	1,316	(2,406)	3,49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539)	1,144	(2,493)	3,010
非控股權益	(152)	172	(257)	487
	(5,691)	1,316	(2,750)	3,497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之每股(虧損)/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 基本及攤薄	13 (0.65)	0.19	(0.26)	0.5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26,788	122,038
商譽	20	2,372	—
無形資產		275	223
遞延稅項資產		1,383	445
使用權資產		10,055	10,427
預付款項及按金	15	6,620	1,185
		147,493	134,318
流動資產			
存貨		26,734	16,73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	193,846	161,4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43,687	24,456
應收股東款項		—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3	12,073
		274,040	214,756
資產總值		421,533	349,074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46,881	3,021
貿易應付款項	16	52,156	56,6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4,904	6,989
應付股東款項		11,872	160
借款	17	107,515	97,298
遞延收入		368	368
租賃負債		714	575
應付所得稅		892	451
		235,302	165,536
流動資產淨額		38,738	49,22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86,231	183,538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2,043	3,081
遞延收入		1,901	2,085
遞延稅項負債		628	1,497
租賃負債		557	731
		5,129	7,394
負債總額		240,431	172,930
資產淨值		181,102	176,14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14,692	7,226
儲備		138,220	143,759
		152,912	150,985
非控股權益		28,190	25,159
權益總額		181,102	176,144

* 指少於人民幣1,000元的金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 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小計 人民幣 千元		
	(附註18)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226	30,642	69,696	(535)	36,232	7,724	150,985	25,159	176,144
期內虧損	-	-	-	-	(5,240)	-	(5,240)	(152)	(5,392)
其他全面收益	-	-	-	(299)	-	-	(299)	-	(29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99)	(5,240)	-	(5,539)	(152)	(5,69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	2	-	-	-
以認購方式發行新股份， 扣除開支(附註19)	7,466	-	-	-	-	-	7,466	-	7,46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20)	-	-	-	-	-	-	-	3,183	3,183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14,692	30,642	69,696	(834)	30,990	7,726	152,912	28,190	181,10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69,696	-	35,738	6,323	111,757	27,644	139,401
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44	-	1,144	172	1,31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306)	306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 日	*	-	69,696	-	36,576	6,629	112,901	27,816	140,717

* 少於人民幣1,000元的金額

附註：

- (i) 根據一般股權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75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20,000,000股認購股份予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人。上述認購的所得款項總額為約9,000,000港元，及相關發行開支為約10,000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4,482)	1,535
已付所得稅		(544)	(1,18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026)	3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50)	(3,328)
購買無形資產		(69)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扣除所得現金	20	820	—
已收利息		19	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980)	(3,3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52,300	65,940
償還借款		(43,121)	(53,218)
已付借款利息		(4,185)	(4,385)
償還租賃負債		(146)	—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26)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466	—
股東墊款		11,717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4,005	8,3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001)	5,36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73	2,7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99)	—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3	8,08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根據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合併和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的第三條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及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主要營運地點是中國四川省廣元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川浙合作產業園懷德路9號。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鋁製品的銷售。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於聯交所GEM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和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內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未載有編製全份財務報表的一切所需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報告內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一併審閱，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另外說明，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續)

除與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有關的會計政策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與編製會計師報告中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在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須應用某些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年初至今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同。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的範圍及其影響於附註4中披露。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變動

本集團在本會計期內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期

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

4. 判斷及估計的應用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於會計師報告中的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歷來沒有使用衍生工具作對沖或交易用途。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不包括年度財務資訊中要求披露的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資訊，並應與會計師報告一併審閱。

風險管理政策從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未有任何變動。

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鋁產品的銷售。為了資源配置和績效評估的目的，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報告的資訊集中於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本集團的資源已被整合，因此並沒有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訊。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鋁產品的銷售。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均來自中國之客戶，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沒有呈列地區分部報告。

6. 分部報告(續)

主要客戶之資訊

本期內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不適用 ⁽¹⁾	26,074	不適用 ⁽¹⁾	不適用 ⁽¹⁾
客戶B	23,053	不適用 ⁽¹⁾	14,780	不適用 ⁽¹⁾
客戶C	28,290	不適用 ⁽¹⁾	不適用 ⁽¹⁾	不適用 ⁽¹⁾

(1) 相應的收入佔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7. 收益

收益指本期間內從電線和電纜生產和銷售以及鋁產品的銷售中已收及應收的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產品種類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電線及電纜的 生產及銷售	204,376	208,550	118,389	157,974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鋁產品的銷售	161	—	161	—
	204,537	208,550	118,550	157,974

8. 其他收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9	4	17	3
政府補助及資助	(i)	2,347	1,190	687	95
廢金屬及消耗品的銷售		134	130	50	102
租金收入	(ii)	249	—	124	—
其他		287	111	241	—
		3,036	1,435	1,119	200

附註：

- i. 本集團收到有關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營運、購買廠房及機器以及僱用殘疾人士的政府補助及補貼。補助及補貼的條件均已達致。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租出機器，租賃期少於一年。

9.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4,586	4,449	2,356	2,56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6	7	12	3
其他	205	—	—	—
財務開支	4,817	4,456	2,368	2,572
在建工程資本化融資成本	(168)	—	—	—
於損益內確認融資成本	4,649	4,456	2,368	2,572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96,152	193,665	114,786	146,235
核數師薪酬	—	2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16	3,372	1,906	1,51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3	324	238	162
無形資產攤銷	17	7	10	3
研發成本(攤銷成本除外)	562	681	274	330
遞延收入撥回	(184)	(184)	(92)	(92)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15)	1,621	134	333	(349)
上市開支	—	865	—	500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061	4,662	2,649	2,47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64	454	387	166
	6,025	5,116	3,036	2,638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抵免／開支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	60	506	25	402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951)	(240)	(603)	83
所得稅(抵免)／開支	(891)	266	(578)	485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擁有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適用於中國的經營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法律及規例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的法定稅率計算，惟下文所述若干附屬公司於中國享受15%優惠稅率除外。

四川蜀塔實業有限公司(「**四川蜀塔**」)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廣元同創新材料有限公司(「廣元同創」)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一項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可減按1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該政策延長期間(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對設在西部地區以及包括在鼓勵類產業的企業，減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5,240,000)元(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144,000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9,282,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其相當於緊隨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後猶如該等於重組下發行的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發行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惟不包括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任何股份)為基礎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不存在潛在攤薄性普通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機械及辦公室設備的成本為人民幣6,274,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197,918	163,946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	(4,084)	(2,463)
	193,834	161,483
應收票據	12	—
	193,846	161,483
預付款項	717	310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32,675	16,526
存款	109	19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0,186	7,601
	43,687	24,456
非流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435	—
存款	1,185	1,185
	6,620	1,185
	50,307	25,64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65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365日)。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賬齡、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36,954	83,799
61至180天	28,215	22,296
181至365天	79,979	4,138
超過365天	48,686	51,250
	193,834	161,483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一名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0,965,000元已抵押作為其他借款的擔保(如附註17所載)(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965,000元)。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2,156	56,674
應計上市開支	—	177
應計員工福利開支	971	1,28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428	1,469
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	15	13
其他應付稅項	63	136
應付利息	579	178
應付代價(附註20)	9,800	—
已收按金	479	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9	3,693
	67,060	63,663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自供應商購買之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120天(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120天)。

期內本集團按期末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36,190	38,522
61至180天	7,498	11,868
181至365天	6,493	3,685
超過365天	1,975	2,599
	52,156	56,674

17. 借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及 有擔保計息銀行借款(附註(i)及(ii))	74,868	80,097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及 有擔保計息其他借款(附註(i)及(ii))	30,100	14,100
售後租回負債	2,547	3,101
	107,515	97,298
非流動：		
售後租回負債	2,043	3,061

17. 借款(續)

附註：

- (i) 銀行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各項擔保：
- (a)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48,334,000元的樓宇(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650,000元)；
 -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6,56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47,000元)；
 - (c) 本公司董事近親之物業於附註19(a)中披露；
 - (d) 本公司董事之物業於附註19(b)中披露；
 - (e) 獨立第三方之物業；
 - (f)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之物業於附註19(d)中披露；
 - (g)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054,000元的廠房及機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7,000元)；
 - (h)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約2,529,000元的廠房及機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11,000元)；
 - (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0,965,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965,000元)於附註15中披露；及
 - (j) 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一名股東之存貨。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為本公司股東之一。
- (ii)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人士擔保：
- (a) 本公司董事；
 - (b) 本公司股東；
 - (c) 本公司董事之近親；及
 - (d) 獨立第三方。

17. 借款(續)

預定償還之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或按要求	104,968	94,197

預定償還之本集團售後租回負債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或按要求	2,547	3,101
第二年	1,458	1,898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5	1,183
	4,590	6,182

18. 股本

	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8,000,000	336
增加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附註(a))	3,962,000,000	35,65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00,000,000	35,994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000	—*
資本化發行普通股(附註(b))	599,990,000	5,420
因股份發售而發行普通股(附註(c))	200,000,000	1,80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800,000,000	7,226
以認購方式發行新股份(附註(d))	120,000,000	7,46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20,000,000	14,692

* 指少於人民幣1,000元的金額

18. 股本(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3,962,000,000股普通股，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4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
- (b)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通過的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書面決議案，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5,999,900港元撥充資本，方法為將該筆金額用作按面值繳足合共599,990,000股普通股的股款，以向Bonyer Investment Limited、Rock Base Investment Limited、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Hisky Investment Limited、Dibell Investment Limited、Gun Wealth Investment Limited、ZH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Lockxy Investment Limited、Red Fly Investment Limited、Xseven Investment Limited及趙琦女士配發普通股。
- (c) 上市後，本公司基於股份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而按每股0.3港元的價格發行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d)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根據一般股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75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20,000,000股認購股份予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人。

19. 關聯方交易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的近親將其財產作為附註17所列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已將其物業抵押作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c)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期內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33	31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72	12
	605	327

- (d)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將其財產作為附註17所列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9,800,000元購買雅安寶盛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雅安寶盛」)的70%股權。收購事項已採用收購法入賬。雅安寶盛為一所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鋁製品。於收購雅安寶盛的70%股權後，雅安寶盛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將與本集團業績綜合入賬。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9,800
------	-------

於收購事項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按暫行基準釐定)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813
存貨	5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0
貿易應付款項	(5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6)
	<hr/>
	10,611

於收購事項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以及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的公平值按暫行基準釐定，並視於計量期間獲得的其他資料(若有)。

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代價	9,800
加：非控股權益	3,183
減：已確認的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	<u>(10,611)</u>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	<u>2,372</u>

由於管理層認為收購雅安寶盛長遠而言將使本集團得以向上游擴展，降低生產成本，並增加本集團利潤率，故該收購事項產生了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辨識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預期此項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就稅務目的而言不可扣減。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代價	—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20</u>
來自投資活動之計入現金流量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淨流入	<u>820</u>

由於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完成，並且本公司董事認為，假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收入或溢利概無重大改變，故概無就收購雅安寶盛編製備考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區域性的電線電纜製造商及供應商，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及廣元市設有綜合生產設施。本集團的產品可大致分為四類：(i)成品電線和電纜；(ii)半成品線；(iii)鋁製品；及(iv)其他產品，包括電纜附件。本集團的成品電線電纜產品組合包括經典和特殊產品。除了成品電線和電纜，本集團也生產包括鋁棒和裸銅線的半成品線，以最大程度地增加本集團的市場曝光率並擴大其市場份額。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從事製造及銷售電線及電纜並繼續為大量客戶提供服務，主要為電力公司、製造企業、建築及裝修公司以及貿易公司，這些公司從本集團購買產品再轉售。

自COVID-19疫情(「疫情」)於二零二零年初在中國爆發以來，商業環境受到重創。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5.4百萬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溢利約人民幣1.3百萬元。有關財務數據變動詳情，請參閱下文「財務回顧」一節。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上市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在GEM上市(「上市」)。有關本集團業務目標、戰略及實施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報告中「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一節。

未來前景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本集團已成功配發及發行120,000,000股股份予一名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認購人，所得款項淨額為約8.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已用於收購雅安寶盛的70%股權，該公司從事壓延鋁綫圈加工及鋁箔鋁板製造。其產品主要包括鋁卷，預軋塗層、金剛石板、預塗感光合金板及厚箔綫圈等（「收購事項」）。

董事相信，收購事項長遠而言將使本集團擴展上游業務，在數量及價格方面提供更穩定的原材料來源，並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本集團利潤率。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

尤其是四川省受益於《西部大開發戰略》，其一直在中國西南部經濟發展中擔任重要角色。發電、基建、通信及石油化工等不同產業的發展為電線及電纜產品帶來強勁需求。廣元市政府正積極發展鋁業。本公司現正密切監察該過程，並將把握因政府政策所產生的機會，推動本公司增長。同時，本集團正尋找商機以擴展我們在中國西南部的影響力並減低地區集中，其中可能包括可能為我們業務創造價值的擴展鋁業內其他分部以及地域範圍。本集團現正評估各種機會，一旦其中任何潛力被發揮，將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通知投資者及股東。

在疫情及經濟復蘇出現前所未有的不確定性情況下，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務實而積極的態度開展業務，以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儘管董事對本集團的長期業務展望及核心能力充滿信心，本集團尤其是二零二一年下半年的財務業績可能因不確定性而受到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列出了在回顧期內消除集團內部交易後按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主要經營子公司收入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經典成品電線電纜						
銅電線電纜	17,943	16,806	1,038	2,357	5.8%	14.0%
鋁電線電纜	46,131	51,603	3,118	3,119	6.8%	6.0%
特製成品電線電纜						
銅電線電纜	—	4,550	—	1,309	—	28.8%
鋁電線電纜	23,053	21,524	3,039	4,834	13.2%	22.5%
半成品電線						
裸銅線	75,278	44,243	1,085	651	1.4%	1.5%
鋁棒	41,970	69,252	87	2,523	0.2%	3.6%
其他	162	572	18	92	11.1%	16.1%
	204,537	208,550	8,385	14,885	4.1%	7.1%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在中國製造及銷售電線電纜以及銷售鋁製品。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204.5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減少約1.9%。收入的輕微減少包括銅製品銷售額增加約人民幣27.6百萬元及鋁製品銷售額減少約人民幣31.2百萬元的影響。銷售組合差異為客戶需求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ii)鋁製品成本及(iii)來自分包商的製成品及折舊及間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3.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或1.28%。銷售成本增加是由於銅及鋁的平均市價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通漲。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4.9百萬元及人民幣8.4百萬元，毛利率分別為7.1%及4.1%。一般而言，特製成品電線電纜的毛利率高於其他產品。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原材料單位成本增加，尤其是銅及鋁。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百萬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有關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營運、購買廠房及機器以及僱用殘疾人士的政府補助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i)運輸開支、(ii)員工工資及福利、(iii)酬酢及差旅開支，及(iv)其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下降人民幣0.9百萬元或37.4%，此乃由於疫情下銷售團隊出差減少。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工資及福利、(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iii)法律及專業費用、(iv)酬酢及差旅開支以及其他。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萬元，增加了人民幣4.6百萬元或66.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於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ii)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iii)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6百萬港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平均借款金額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於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所處或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個別法律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由於本集團確認期內應課稅虧損而錄得稅項抵免約人民幣0.9百萬元。

期內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相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董事認為淨虧損上升主要由於(1)原材料成本增加導致毛利減少約人民幣6.5百萬元及毛利率減少；(2)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3)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員工成本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通過其經營所得現金、借款及股東的墊款共同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途一直且預計將繼續為採購原材料及存貨的付款、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償還借款及利息。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9.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權益總額為約人民幣152.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1.0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貸款及借貸除以期間結束日期的總股本計算(按百分比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7.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9%)。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一名本公司獨立第三方及為中國居民之人士的認購人(「認購人」)付傳榮先生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20,000,000股普通股(「認購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總面值為1,200,000港元，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75港元，與(i)於認購協議日期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0.075港元相同及(ii)於緊接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日期前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0704港元相比溢價約6.1%。認購股份淨額為每股認購股份約0.74港元。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為9.0百萬港元及約8.9百萬港元。認購股份數目相當於本公司於認購協議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5%及本公司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13.0%。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完成。發行認購股份的目的是為收購雅安寶盛的70%股權提供資金。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有關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下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一段。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下列資產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樓宇	48,334	48,650
土地使用權	6,565	6,647
廠房及機器	9,583	3,418
貿易應收款項	20,965	20,965
	85,447	79,68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產抵押。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是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i) 本集團的業務及運營可能會受到疫情或公共衛生事件的嚴重影響，並可能會導致中國的停產及停工。
- (ii) 本集團的營運可能會受到主要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重大影響，且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件獲取主要原材料，或根本無法獲取。
- (iii)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無長期合約的客戶銷售，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客戶的業務及其各自行業或市場的表現。
- (iv) 本集團目前享有的中國稅收優惠政策及政府補貼可能發生不利變化或終止。
- (v) 本集團面對客戶的信貸風險，且經營利潤率相對較低。

本集團相信風險管理常規十分重要，並會盡其最大努力盡可能高效且有效地監控、評估及應對呈列於本集團經營及財務狀況中的風險。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交易，大部分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對沖工具以對沖其他外幣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254名全職僱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43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6.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1百萬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的薪酬福利包括薪金、佣金、獎金及津貼。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蜀塔企業管理(廣元)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買方」))與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曹東尼先生(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雅安寶盛(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70%權益，代價為約人民幣9.8百萬元(「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完成後，雅安寶盛乃分別由買方及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卿春麟先生持有70%及30%權益。由於適用百分比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6條計算)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收購事項隨後完成，雅安寶盛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將合併入本公司之業績內。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收購事項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且於本報告日期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扣除上市相關費用後，上市所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0.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本集團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按照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建議分配一致的方式悉數動用。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以配發及發行合共12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75港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為9.0百萬港元及約8.9百萬港元。動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如下：

擬作用途	獲分配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所使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六月三十日 未使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作為收購雅安寶盛70% 權益的代價	8.9百萬港元	8.9百萬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全額乃以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披露之方式悉數動用。

中期股息

董事決定不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黨飛先生(「**黨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鑑於黨先生是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監督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讓黨先生擔任上述兩個職位能使本集團的利益最大化，達至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因此，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是適當的。

董事會相信其運作充分確保權力和權威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必守買賣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並無發現任何不合規之處，彼等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買賣準則。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本公司的任何僱員或本公司的子公司的董事或僱員，如其由於其在本公司或子公司的職位或工作而可能擁有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則與董事一般不得參與本公司的證券交易。

合規顧問權益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委任同人融資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根據合規顧問的通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之間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8月20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皆無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中需要通知本集團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而享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本公司所維持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董事／行政總裁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黨飛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附註2)	351,280,000	38.18%
王小仲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99,760,000	10.84%
羅茜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350,000 2,160,000	0.69% 0.23%

附註：

1. 該股份由Red Fly Investment Limited(「Red Fly」)擁有。Red Fly由黨飛先生及黨軍先生分別擁有80.79%及19.21%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黨飛先生被視為於Red Fly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的一致行動承諾，黨飛先生及黨軍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黨飛先生及黨軍先生共同控制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8.18%。
3. 該股份由Xseven Investment Limited(「Xseven Investment」)擁有。Xseven Investment由王小仲先生擁有全部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小仲先生被視為於Xseven Investment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股份由Lockxy Investment Limited(「Lockxy Investment」)擁有。Lockxy Investment由羅茜女士擁有6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茜女士被視為於Lockxy Investment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及據董事了解，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標準守則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

董事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好倉)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Red Fly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51,280,000	38.18%
黨軍先生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附註2)	351,280,000	38.18%
李莉女士	配偶之權益(附註3)	351,280,000	38.18%
付傳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4)	120,630,000	13.10%
Xseven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附註5)	99,760,000	10.84%
高虹女士	配偶之權益(附註6)	99,760,000	10.84%

附註：

1. 該股份由Red Fly持有。Red Fly由黨飛先生及黨軍先生分別擁有80.79%及19.21%權益。
2.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的一致行動承諾，黨飛先生及黨軍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黨飛先生及黨軍先生共同控制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8.18%。

3. 李莉女士為黨軍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莉女士被視為為黨軍先生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合共120,000,000股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付傳榮先生，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75港元。
5. 該股份由Xseven Investment持有。Xseven Investment由王小仲先生擁有全部權益。
6. 高虹女士為王小仲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虹女士被視為為王小仲先生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直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認，概無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中的「D.購股權計劃」內。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至本報告日期，並未發生需予以披露的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及中期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即陳愛發先生、左新章博士及胡曉敏女士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愛發先生擁有相關會計或財務資格，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且認為本集團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及羅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海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陳愛發先生及胡曉敏女士。

此報告自發佈日起至少7天將保留在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面上。此報告也將在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上發佈。

本公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